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16)0982号

2015年度募集资金 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年度募资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注册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年度募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资报告提出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敏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程红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958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3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9.10 元。截至 2010 年 8 月 5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5,785,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7,197,325 元及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843,804.43 元后，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 453,743,870.5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8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计使用募集资金 543.94 万元，其中用于“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9.42 万元，用于“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34.52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005.50 万元，其中用于“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31.92 万元，用于“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973.58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8,037.86 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 4,668.97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4.86 万元，定期存款为 18,033.00 万元，现金管理 1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定办理资金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并授权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公司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西安市商业银行高新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2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原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调整。即在中国银行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1个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超募资金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全部转入中国银行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2012年6月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3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在华夏银行西安唐延路支行开设1个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全部转入上述新开设的募集资

金专用账户。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2013年9月26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西安唐延路支行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3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西支行开设1个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存放在华夏银行西安唐延路支行专用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全部转入上述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年12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西支行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项目进展及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将募集资金分笔分期以银行定期存单方式存储。在专项账户存储的存单到期后及时转入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定期存款方式续存；同时，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活期存款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账户类型	账号	余额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03628130017	3,574.69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西支行	专用	129904243410313	35,252.21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专用	102012640058	9,740.57
合计				48,567.4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募集资金定期存款专户存储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期限	存单号	余额	结转方式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103628130017	10,67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103628130017	29,85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103628130017	90,40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103628130017	19,95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103628130017	14,08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西支行	三个月	12990424348000431	13,650,000.00	自动转存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三个月	102413321795	1,730,000.00	自动转存
合计				180,330,0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期限	存单号	余额	结转方式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一年期	8111701112900101227	100,000,000.00	到期支取
合计				10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所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4 年 3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部分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具体如下：

1. 公司科技三路 60 号的土地重新开发建设写字楼后，公司将享有该处房产建

筑面积的 25%，公司将原“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研发中心的办公楼建设子项目由原建设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 10 号调整到科技三路 60 号。同时，有关研发中心部分的投资将随着办公楼建设的推迟而相应延后。

2. “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总部建设内容，随同办公楼建设的调整而延后，有关展厅、多功能会议室、客户呼叫中心等投入部分也相应延期；另外，近年来国内外经济的不景气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营销网点的扩张步伐，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业务拓展实际，公司放缓了剩余国内 1 个办事处及海外 3 个办事处的设立工作。

3.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后，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12.7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832 号）进行鉴证。该置换已于 2010 年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未发生此种置换。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止，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 4,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

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2 年 10 月 22 日止，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报告期内，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5 年度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2015 年 12 月，公司在中信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了现金管理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8111701012000098996），并对该账户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上述账户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一年期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374.39				201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3.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止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05.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15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5 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3,966.00	23,966.00	409.42	15,031.92	62.7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609.18	9,506.10	否	否
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892.00	3,892.00	134.52	3973.58	102.1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7.24	562.9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858.00	27,858.00	543.94	19,005.50	68.22%		2,726.42	10,069.09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					
合计		30,858.00	30,858.00	543.94	22,005.50			2,726.42	10,069.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根据政府规划要求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将办公楼的建设地址从项目原址调整到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 60 号，从而延长了本项目的投资及达产期限。2、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因公司办公楼的建设地址变更，原计划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对总部的装修、固定资产投资等需在公司科技三路 60 号办公楼建设完成后进行；另外，受国内外市场需求下降的影响，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部分投资暂缓执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2015 年度，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4年3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达刚筑路机械设备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办公楼的建设地点从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10号调整到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60号，并同意将募投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到2016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9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912.77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0)第80832号）进行鉴证。该置换已于2010年实施完毕。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此种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1年10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2年4月1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超募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12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2年10月2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超募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